中国计量测试学会

量学发〔2026〕265号

中国计量测试学会关于举办“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监督员”培训班的通知

各检验检测机构/实验室:

为贯彻落实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发布的《关于进一步深化改革促进检验检测行业做优做强的指导意见》国市监检测发〔2021〕55号等文件相关要求，帮助检验检测机构/实验室有效加强内部监管，提升检验检测机构/实验室管理水平，促进检验检测机构/实验室高质量发展，中国计量测试学会定于2026年11月在广东省广州市举办“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监督员”培训班。现将培训有关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培训内容

（一）CNAS-CL01:2018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》（ISO/IEC 17025:2017，IDT）、《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评审准则》（2023版）人员监督和人员能力持续监控相关内容解读;

（二）检验检测机构/实验室人员监督和人员能力持续监控管理工作内容讲解;

（三）监督员对检验检测人员在开展实验活动过程中进行有效监督、监控的方法讲解;

（四）人员监督、人员监控结果的利用和处理;

（五）人员监督、人员监控与结果有效性监控的区别与联系;

（六）如何对被监督人员独立从事检测活动的技术能力进行评价确认;

（七）检验检测机构/实验室人员监督、人员监控执行难点和关键点讲解。

二、培训对象

检验检测机构/实验室管理层人员、监督员、技术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等。

三、授课专家

本次培训特邀请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/认可主任评审员，评审组组长及检验检测机构工作组专家进行授课。

四、培训时间及地点

（一）培训时间: 2026 年 11 月 19 日-20 日（18 日 14:00-19:00 报到）。

（二）培训地点：维也纳国际酒店（广州市白云区同德街道西槎路 521 号凯升国际广场 1 楼，具体路线图详见附件 1）。

五、培训方式

本次培训同步开设空中课堂“直播课”，学员可以根据自身需求选择参加现场或线上直播的培训。

（一）“直播课”是现场课程的同步线上直播，选择“直播课”学习的人员，视为参加现场参训，执行“同时间、同课程、同标准、同证书”原则；

（二）选择“直播课”学习的人员，可以在当年内选择参加一次线下同一课程的现场学习，不再另行收取培训费用（不重复发放培训证明）；

（三）“直播课”报名采用实名制，学员报名信息与培训证明登载的信息保持一致。

六、培训费用及缴费方式

（一）培训费用

1500 元/人（资料费、证书服务费等）。

（二）缴费方式

1. 对公转账：请于报到前 5 个工作日内将培训费用汇入以下账户（汇款时请备注 11 月“监督员培训”）。

账户名称：中国计量测试学会

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和平里北街支行

账号：0200004209089104153

2. 现场缴费。

（三）发票开具

1. 增值税电子发票（专、普）。

2. 发票项目名称：*生产生活服务*培训费。

七、培训证书

经培训考核合格的人员，由中国计量测试学会颁发“检验检测机构实验室监督员”培训合格证书。证书有效期6年，可在中国计量测试学会官网查询，全国范围内适用。查询网址：http://www.china-csm.org/。

八、报名及注意事项

（一）参加线下培训的人员，食宿统一安排，费用自理。

（二）参加线上学习的人员，确认缴费成功后，于培训开始前提供在线学习登录密码。

（三）报名联系方式

袁老师：13520996838/15321663020

报名与咨询电话：010-62665990

电子邮箱：jyjcpeixun@163.com

附件：1. 行车路线图

2. 报名回执表

中国计量测试学会

2026年11月17日

附件 1

行车路线图

一、广州白云机场

打车：45 分钟，车费约 68 元。

地铁：乘坐地铁 3 号线至体育西路，换乘地铁 1 号线至陈家祠，换乘地铁 8 号线至上步村站 D 口出。

二、广州火车站

打车：15 分钟，车费约 18 元。

地铁：乘坐地铁 5 号线至西村站，换乘地铁 8 号线至上步村站 D 口出。

三、广州南站

打车：45 分钟，车费约 68 元。

地铁：乘坐地铁 2 号线至昌岗站，换乘地铁 8 号线至上步村站 D 口出。

四、广州东站

打车：19 分钟，车费约 25 元。

地铁：乘坐地铁 1 号线至陈家祠站，换乘地铁 8 号线至上步村站 D 口出。

五、广州白云站

打车：5 分钟，车费约 12 元。

地铁：乘坐地铁 8 号线至上步村站 D 口出。

注：以上乘车路线仅供参考。



附件 2

报名回执表

（2026 年__月“监督员”培训班）

<table>
<tr><td>单位名称</td><td colspan="9">（请填写全称）</td></tr>
<tr><td>通讯地址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td>邮　编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联系人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电　话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电子邮箱</td><td colspan="3"></td></tr>
<tr><td>学员姓名</td><td>性 别</td><td>职 务</td><td>期 数</td><td>手机号码</td><td>身份证号</td><td>首选学习方式</td><td>缴费方式</td><td>住宿</td><td>用餐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☐线下学习 ☐线上学习</td><td>☐对公转账 ☐现场缴纳</td><td rowspan="3">☐单住
☐合住</td><td rowspan="3">☐午餐
☐晚餐
☐不用餐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☐线下学习 ☐线上学习</td><td>☐对公转账 ☐现场缴纳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☐线下学习 ☐线上学习</td><td>☐对公转账 ☐现场缴纳</td></tr>
<tr><td rowspan="3">发 票
信 息</td><td colspan="4">☐增值税电子普通发票（需提供单位名称、税号）</td><td colspan="5">☐增值税专用发票（需提供单位名称、税号）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单位名称:</td><td colspan="5">单位名称: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4">单位税号:</td><td colspan="5">单位税号:</td></tr>
<tr><td colspan="10">对培训建议和需求:</td></tr>
</table>

注：1.汇款缴费时请在汇款单上注明“监督员培训班”;

2.请务必于报名截止日期前将此表发至邮箱：jyjcpeixun@163.com；联系人：袁老师 13520996838/15321663020;

3.发票信息务必与付款单位相关财务信息保持一致，发票一经开出后概不退换；若报名参加人数较多，可复印此回执表。